

证券代码：870012

证券简称：大运汽车

公告编号：2017-064



大运汽车
DAYUNAUTO

（住所：山西省运城市空港经济开发区机场大道1号）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方案
（调整后）

主办券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17年6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录

声明	1
目录	2
一、基本信息	4
二、发行计划	4
(一) 发行目的	4
(二) 发行对象以及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4
(三) 发行价格以及定价方法	5
(四) 发行股份数量或数量上限,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5
(五) 公司挂牌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及其对公司价格的影响	5
(六)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安排及发行对象自愿锁定承诺	6
(七) 募集资金用途	6
(八)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9
(九)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9
(十) 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	9
三、非现金资产的基本信息	9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股票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9
五、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10
七、中介机构情况	11
(一) 主办券商	11
(二) 律师事务所	11
(三) 会计师事务所	11
八、相关声明	12

释义

在本股票发行方案中，除非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公司、大运汽车	指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票发行方案	指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方案
本次股票发行/本次发行	指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票发行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DAYUN AUTOMOBILE CO., LTD

法定代表人：远勤山

证券简称：大运汽车

证券代码：870012

公司电话：0359-2537186

公司传真：0359-2537186

注册地址：山西省运城市空港经济开发区机场大道1号

董事会秘书：苏玲草

二、发行计划

（一）发行目的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抵御风险能力。

（二）发行对象以及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1、发行对象范围及认购方式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调整的本次发行方案，未确定具体发行对象。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将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相关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本次发行新增股东不超过15家合格投资者。

2、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第八条：“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的规定。公司章程未对优先认购作出规定；公司现有股东享有本次股票发行的优

先认购权。

公司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须在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规定期限内以书面方式向公司提出认购申请并将认购资金存入公司指定账户，逾期未提出书面认购申请或逾期未缴纳优先认购资金的，均视为股东自愿放弃本次发行的优先认购权。

(1) 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票发行的股东优先认购的股权登记日与审议本股票发行方案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同一日。

(2) 优先认购数量上限

股权登记日在册的每一股东享有优先认购权，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

(三) 发行价格以及定价方法

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不超过 8.1 元，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850,785,500 股。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 ZB1026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283,916,839.36 元，每股净资产为 1.51 元；2016 年 1-12 月，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为 209,801,793.96 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25 元。公司 2016 年年度财务数据已在《2016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

本次定价依据参考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每股净资产、公司的经营情况等因素，并与投资者沟通协商后确定。本次股票发行不涉及股份支付。

(四) 发行股份数量或数量上限，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43,200 万股(含 43,200 万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50,000 万元(含 350,000 万元)。

(五) 公司挂牌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及其对公司价格的影响

公司在审议本次股票发行的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挂牌公司无除权、除息情况。

挂牌公司自挂牌以来，无分红派息、转增股本情况，不会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影响。

（六）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安排及发行对象自愿锁定承诺

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新增股份除按法律法规、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业务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要限售的情形外，其他均为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七）募集资金用途

1、前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系公司2016年12月9日挂牌后首次发行，不存在前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2、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50,000万元（含350,000万元），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分析和测算过程

2016 年市场行情较好，商用卡车产品需求量大增，公司产销规模出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2016 年下半年，公司新能源汽车投产。2017 年汽车行业将延续 2016 年的增长趋势，市场行情发展势头不减。随着电子商务及快递行业的蓬勃发展，物流用车数量不断增加，纯电动物流车在支线配送和末端配送中被广泛使用是大势所趋。随着传统卡车和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量的不断增加以及公司传统卡车持续轻量化、高端化的改进和新能源汽车技术的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和收入规模在未来几年将呈现不断增长的趋势，预计 2017 年、2018 年公司营业收入将分别实现 60%、30% 的增长速度。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次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测算过程如下：

①本次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测算主要参考《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0 年第 1 号）。

②流动资金需求量测算模型

流动资金需求量=营运资金-公司自有资金-现有流动资金贷款-其他渠道提供的营运资金

营运资金量=2016 年销售收入×（1-2016 年销售利润率）×（1+2017 年预计

销售收入增长率) × (1+2018 年销售收入增长率) / 营运资金周转次数

营运资金周转次数=360/ (应收票据周转天数+应收账款周转天数+预付账款周转天数+存货周转天数-应付票据周转天数-应付账款周转天数-预收账款周转天数)

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平均数	期间天数 (天)	周转率 (次/年)	周转天 数 (天)
营业收入		6,177,809,533.31				
营业成本		5,445,906,193.01				
应收票据	17,776,542.79	22,184,337.44	19,980,440.12	360	309.19	1.16
应收账款 (注 1)	738,657,742.46	1,425,549,523.54	1,082,103,633.00	360	5.71	63.05
预付账款	84,707,080.77	44,413,029.28	64,560,055.03	360	84.35	4.27
存货	688,457,099.97	2,557,983,046.87	1,623,220,073.42	360	3.36	107.14
应付票据 (注 2)	488,760,889.12	1,581,053,297.86	1,034,907,093.49	360	5.26	68.44
应付账款	864,753,808.15	2,154,325,915.33	1,509,539,861.74	360	3.61	99.72
预收款项	106,393,395.00	430,327,229.92	268,360,312.46	360	23.02	15.64

注 1: 此处列示的 2016 年末应收账款不包含预计应收的新能源汽车政府补贴款。

2016 年下半年, 公司新能源汽车投产并实现对外销售 5,696 台, 预计应收新能源汽车政府补贴款 1,951,046,280.00 元。该政府补贴款, 特别是应收国家政府补贴款, 受审核期限的影响, 账期较长, 回收速度低于一般的应收账款。2016 年期初和期末应收账款中均未包含该性质的应收款项。

预计 2017 年公司新能源汽车的销量会进一步增加, 2017 年末应收新能源汽车政府补贴款的金额会进一步增大, 因此, 此处使用 2016 年度应收账款的周转天数进行测算, 不符合公司预测期的经营情况。

假设 2017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的平均余额占收入的比例与 2016 年末应收账款(含预计应收新能源汽车补贴款) 占收入的比例相当。预测 2017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为 196.72 天, 测算过程如下:

2016 年末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425,549,523.54+1,951,046,280.00) / 6,177,809,533.31 * 100% = 54.66%

2017 年预计营业收入 = 6,177,809,533.31 × (1+60%) = 9,884,495,253.30

2017 年预计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9,884,495,253.30 × 54.66% = 5,402,865,105.45

2017年预计应收账款周转率=9,884,495,253.30 ÷5,402,865,105.45 = 1.83

2017年预计应收账款周转天数=360÷1.83 = 196.72

注2：此处应付票据以扣除票据保证后的余额列示。

注3：以上测算过程中所使用的2015年、2016年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营运资金周转次数=360/（应收票据周转天数+2017年预计应收账款周转天数+预付账款周转天数+存货周转天数-应付票据周转天数-应付账款周转天数-预收账款周转天数）

=360/(1.16+ 196.72+4.27+107.14-68.44-99.72-15.64)

= 2.87

2016年销售收入	6,177,809,533.31
2016年利润总额	242,255,363.62
2016年销售利润率	3.92%
2017年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	60%
2018年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	30%

注：上述销售收入增长率预测根据公司目前业务情况作出，预测销售收入增长率仅用于营运资金量的测算，不代表公司对未来收入、业绩的承诺。

营运资金量=2016年销售收入×（1-2016年销售利润率）×（1+2017年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1+2018年预计销售收入增长率）/营运资金周转次数

= 6,177,809,533.31×（1-3.92%）×（1+60%）×（1+30%）/2.87

= 4,301,787,439.43

流动资金需求量=营运资金量-公司自有可使用的资金-现有流动资金贷款-其他渠道提供的营运资金

= 4,301,787,439.43 -291,486.80-566,630,081.17

= 3,734,865,871.46

出于谨慎性考虑，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35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解决。

4、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已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补充建立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督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

要求。

公司已于2017年3月28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设立募集资金存管专用账户，本次股票发行将按照上述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的要求建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相关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实施三方监管。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股票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九）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涉及本次股票发行的《关于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尚需股东大会批准授权。

（十）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

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不超过15名，公司股东人数不会超过200人。因此，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需要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备案，不涉及其他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事项。

三、非现金资产的基本信息

本次股票发行无以非现金资产认购的情形。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股票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没有发生变化。

（二）本次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将有所提高，对其他股东权益有

一定的积极影响。同时，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有利于缓解公司流动资金的压力，使公司财务结构更趋稳健，提升公司整体经营能力。

（三）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本次发行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五、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公司不存在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不存在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管领导:	张佑君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电话:	0755-23835888
传真:	0755-23835861
项目负责人:	陈安阔
项目小组成员:	任亚歌、姚淼

(二) 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李云波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9号金融街中心南楼6层
电话:	010-66523388
传真:	010-66523399
经办律师:	陈轶群、李元收

(三) 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方文森
住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21号4栋1003室
电话:	022-23193866
传真:	022-23559045
经办注册会计师:	赖东方、荀铁钢

八、相关声明

(一) 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_____	_____	_____
远勤山	姜宇翔	毛军
_____	_____	
远武生	陈皓利	

全体监事签字：

_____	_____	_____
张 鸽	刘宝乾	马鲁堂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_____	_____	_____
远勤山	姜宇翔	毛军
_____	_____	_____
远武生	陈皓利	苏玲草

马慧琴		

大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